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升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筹划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抓住市场机遇，增强综合竞争力，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目前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尚在论证过程中，最终的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投向等发行方案以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上述批准或核准均为本次发行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